

最新培根随笔读后感(精选8篇)

读后感是种特殊的文体，通过对影视对节目的观看得出总结后写出来。当我们想要好好写一篇读后感的时候却不知道该怎么下笔吗？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，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，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。

培根随笔读后感篇一

读书能给人乐趣、文雅和能力。人们独具或退隐的时候，最能体会到读书的乐趣；谈话的时候，最能表现出读书的文雅；判断和处理事务的时候，最能发挥由读书而获得的能力。

耗费过多的时间去读书便是迟滞，过分用学问自炫便是矫揉造作，而全凭学理判断一切，则是书呆子的癖好。学问能美化人性，经验又能充实学问。天生的植物需要人工修剪，人类的本性也需要学问诱导，而学问本身又必须以经验来规范，否则便太迂阔了。

读书不是为着要辩驳，也不是要盲目信从，更不是去寻谈话的资料，而是要去权衡和思考。有些书只需浅尝，有些书可以狼吞，有些书要细嚼烂咽，慢慢消化。也就是说，有的书只需选读，有的书只需浏览，有的书却必须全部精读。有些书不必去读原本，读读它们的节本就够了，但这仅限于内容不大重要的二流书籍；否则，删节过的书，往往就像蒸馏水一样，淡而无味。

读书使人渊博，辩论使人机敏，写作使人精细。如果一个人很少写作，他就需要有很强的记忆力；如果他很少辩论，就需要有急智；如果他很少读书，就需要很狡猾，对于自己不懂的事情，假装知道。

那些有实际经验而没有学识的人，也许能够一一实行或判断

某些事物的细枝末节，但对于事业的一般指导、筹划与处理，还是真正有学问的人才能胜任。

培根随笔读后感篇二

很多人都喜欢这个伟大的哲学家——培根，但我却不！我讨厌这个站在贵族立场与男权视角的培根，我讨厌这个工于心计、老于世故的培根，我讨厌这个拥有着功利主义思想、深谙于官场运作的培根！

不过，前两天读了《培根随笔》后，我才发现了另一个与我想法完全不同的培根。我看到他对哲学的执着，对政治的热衷，对生活的热爱，对理想的追求与对困难决不轻言放弃、自强不息的精神和态度。

在《培根人生论》优美且充满睿智的文字的感召下，我一口气通读了两遍，仍觉意犹未尽，便十分想将其推荐给更多的朋友，正谓之奇文共欣赏，疑义相与析。

我印象最深的是《论时机》。他在篇中说到当危险逼近时，善于抓住时机迎头邀击它要比犹豫躲闪更有利。因为犹豫的结果恰恰是错过了克服它的机会。

人的一生很多事情是不可能用确定论来准确描述的，但机遇确是成功的首要因素，就人生而言，一生中大的机遇可能十几年、几十年一遇。大的机遇是历史和社会造成的，因此要想有所作为，一定要善于省时度势，看清发展的大趋势，用良好的洞察力去感知哪里有“金矿”。

还有一种机遇是社会造成的，我国生活在六七十年代的人就没有很好的机遇可以利用。机遇往往是突然地或不知不觉地出现的，有时甚至永远不为人所知、或只是在回首往事时才认识到过去的那件事是个机遇，庆幸抓住了它或者后悔失去了它。

在《论友谊》中，培根说道：“如果你把快乐告诉一个朋友，你将得到两个快乐；而如果你把忧愁向一个朋友倾吐，你将被分掉一半忧愁。”这已经充分说明了朋友是我们身边必不可少的一个角色，可以为我们的生活增添色彩。

将友谊的真正含义描写了出来，而且使我们切身体会到，即使刚刚吵完架的朋友看到了这句话，也会不由自主地想对对方道歉，因为友谊对我们来说，真的是太重要了，然而培根又将友谊的真谛描写的那么自然，无论是谁，都不会否认这两点。

当我们遇到困难时，朋友是一个可靠的支柱，让我们可以得到依赖；当我们跌倒时，朋友是一枝拐杖，扶助我们站起来。这永远是其他人所不能替代的。每当一个人迷茫时，第一个伸出援手的人，必定是他的朋友。只有朋友才会时刻帮助你，保护你，让你走出黑暗的地方，一起欣赏阳光的灿烂。

培根随笔读后感篇三

前两天读了《培根随笔》后，我才发现了另一个与我想法完全不同的培根。我看到他对哲学的执着，对政治的热衷，对生活的热爱，对理想的追求与对困难决不轻言放弃、自强不息的精神和态度。

我恍然明白：“噢！原来还有这样一个培根！”

在这数十篇随笔中，《论美》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。避开这篇文章中写的都是美、德兼备的男性帝王不说，这则是一篇关于“美”的经典之作。它着重论述人应该怎样对待外在美和内在美的问题展开评述。“善犹如宝石，以镶嵌自然为美；而善附于美者无疑最美，不过这美者倒不必相貌俊秀，只须气度端庄，仪态宜人。”不错，形体之美要胜于颜色之美，而优雅行为之美又胜于形体之美。因此我想，人的外表固然重要，但如果没有内涵，光有外表，只是一个躯壳，行尸走

肉，又怎么能算得上是美丽呢？所以，人是因为可爱而美丽，而不是因为美丽而可爱。

读完这书后，我忽然想起，人是没有十全十美的，而且每个人的理想与信念不同，当然，所追求的事物和追逐的梦想也各不相同，不可把自己的喜好强加在别人身上，也不能依照自己的喜好来评判他人。况且人是有一面两面的嘛！应多看看别人的优点，吸取精华之处来弥补自己的不足，为将来漫漫人生路打下坚实的基础。

一本好书可以使人明白一个道理，一本好书可以为人建造一条捷径，一本好书甚至可以改变人一生的命运！如同培根所说：“读史使人明智，读诗使人灵秀，数学使人周密，科学使人深刻，伦理学使人庄重，逻辑修辞之学使人善辩”。

培根随笔读后感篇四

正如培根所说，我们其实并不是惧怕死亡本身，而是惧怕伴随死亡而来的种种一切。日益衰竭的器官，变得十分丑陋的容颜，不能进食的口腔，再也无法说出来的言语，倦曲的身体……都会让我们联想到别离的那一天，联想到永别，联想到死亡。而更突出的是，当昨天还在一个办公室同事，同个餐桌就餐，同一条小道上散步。仅仅一个夜晚，也许就是一瞬间，一个意外就可能阴阳两隔。那时候，我们对死亡是多么的憎恨和恐怖啊！

面对死亡 —— 随风摇曳 —— 梦里梦 外面对死亡 ——
随风摇曳 —— 梦里梦 外面对死亡 —— 随风摇曳 ——
梦里梦 外面对死亡 —— 随风摇曳 —— 梦里梦 外但是，岁月会让我们成熟，岁月会让我们坚强和伟大。只要我们回首人生时无所遗憾，我们也许就会平静的面对死亡，无论是我们的亲人、朋友，还是我们自己。这就是“人生最好的挽歌，莫过于当你在一种有价值的事业中度过了一生后能够说：‘主啊，如今请让你的仆人离去。’”（培根语）释意。

见过了太多的生离死别。在已步入老年人行列之后，对死亡已没有年轻时的那种忧虑和恐惧的心理。就是今年父亲在住院最严重最让人忧心的日子里，好象也没有太多的对死亡的概念。那个时候，只是想如果有能力，有办法改变或改善他的痛苦，就是最好的对他的回报和安慰了。所以，当看到年轻的护士为给他找血管注射，慢慢的从手背一直打到手腕的时候，就特别想有一个经验丰富的人来给他注射，以减轻他的痛。而在这个过程中，与死亡无关。

有时候，想到安乐死。从内心真实来说，我赞成实行安乐死，无论是对我的亲人，还是对我自己。人的一生其实是很痛苦的，所以应该让善良的人们，让经历了诸多痛苦的人们，在生命的最后时刻，快乐、安祥、平静的离开这个美好的世界。

爱玩小聪明者，一般得实惠多多。许多小聪明的人，虽然没有特别能耐，也没有惊人业绩，却每每总能玩得让领导心花怒放。于是，升职、提薪、加级……便一一如期而至。

无论怎样，面对死亡，我肯定会无所畏惧。虽然，我会悲伤，但不会怕。

培根随笔读后感篇五

知的目的不是为了吹嘘炫耀，而应该是为了寻找真理，启迪智慧。

人的出生并不是什么都懂，因为知识不能靠遗传得到的。需要不断地去学习，我们的精神和思想上虽然不是十全十美的，但可以靠获取知识来改善。读史使人明智，读诗使人聪慧，演算使人精密，哲理使人深刻，伦理学使人有修养，逻辑修辞使人善辩。

知识是人一生的财富，要靠自己去求知，学到的东西都是属于自己的，要通过实践，把阅读的知识发挥到现实当中去。

因爲实习尝试则可检验修正知识本身的真伪。

活到老學到老，知識就是力量這些名言一直教育著我們要博學，來充實自己的人生，發揮個人價值，乃至對社會作貢獻。這一切一切都需要以知識來作扎實的根基。

培根随笔读后感篇六

《培根随笔》是十九世纪英国的著名作家弗朗西斯·培根一生心血之结晶。在这本书中，培根几乎谈遍了人类生活的方方面面。他见解独到，发人深省，令人回味无穷。

我是在六年级的时候接触这本书的，当初是因为朋友的极力推荐，其实我当时很不以为然。但之后某一天因为实在无聊，才让它重见天日。不知不觉中，我竟然迷上了这本书。每个章节我都要看许多遍，给我印象最深的是他的《论死亡》中的一句：“复仇之心可以征服死亡，爱恋之心足以蔑视死亡，荣誉之心会献身死亡，悲痛之心会奔赴死亡，恐惧之心会预期死亡。”

对此，我深有感悟：一个人在仇恨的驱使下，可以做出任何事，为了报仇，就连付出性命都在所不惜；当两个人相爱，并且爱得很深的时候，死亡便在他们心中变的微不足道；人为了获得赞赏，为了让自己名留青史，为了让别人在提到自己的名字时用华丽的辞藻来修饰，可以将自己的生命献给死亡；一个人在极度悲痛、伤心之时，可能会因为承受不住而自杀什么的；人在因为什么东西而担惊受怕的时候，就会不由自主的想起自己的未来，为自己的命运而担忧……虽然我可能永远不会因为这些东西而投向死亡轻柔的怀抱，因为我的人生很平淡，而且可以说大部分的人生都是很平淡，但这并不妨碍我追求轰轰烈烈的人生，甘于平凡，却不甘于平庸。

虽然我现在并不大，但也并不小，已经能明白死亡的含义了，死亡意味着离别、痛苦，不仅是自己的，还有家人，如果争

气一点的话，可能还会有更多人，但我觉得能为别人作出贡献的死亡才是有意义的，像普通人一样，碌碌无为的过完自己的一生。我不想在生命的尽头，当走马灯放映时，像看一场烂片一样索然无味，甚至心生厌恶。“生当做人杰，死亦为鬼雄”，每当我吟诵李清照的这句诗时，就会心潮澎湃。有人可能觉得我好高骛远，都还没成年就想死的事，但我觉得这是对人生的一种不满，是一种拒绝平庸的表现。

培根的每句话都蕴藏着做人的道理，从他的话中可以看出，他是一个三观非常正直的人。《培根随笔》中，他的每一句话都更能让读者在阅读中塑造自己的世界观和价值观。在看完这本书后，我印象中的培根是个语言正中红心，但同时令人遐思的牙尖嘴利的英伦绅士的形象。

《培根随笔》这本书让我懂得了许多道理，我很享受与它相伴的时光。

培根随笔读后感篇七

培根是英国著名的思想家、哲学家和政治家。当我翻开他的随笔时，第一个反应就是这么短的文章能写出些什么道理来呢？可当我耐心读下去的时候，一点一点的惊奇慢慢蔓延在我的心头：他写的每一个字都好像有着自己的价值，每句话都好像在诉说着一个哲理。

在他的随笔中，令我印象深刻的是《谈美》和《谈友谊》。

美，是自古至今人们谈论的永恒话题之一，而每一个人对于美的看法也各不相同，所以培根也写了一篇《谈美》。培根把美分为了内在美和外在美，他说：“论及美，容貌美胜过肤色美，文雅得体的举止美又胜过容貌美。”我想，在培根心中，外在美胜过于内在美，当一个人虽容貌不如人意的时候，他的德行举止却位于人上，那么，他就是美的。而现在更多的人只注重于外在美，用形形色色的化妆品把自己的外

表包装的光鲜亮丽，但却不注重于自己的行为举止是否文明，那么即使他的外在如同仙子般美丽，那他也称不上是美的，所以，让我们在注重外在美的同时，也注意提升我们的内心修养，让我们绽放出更加夺目的光彩。

《培根随笔》如同一杯值得让我细细品味的好茶，读熟它，读透它，对我们的人生将不无裨益，也将使我们的人生更加丰富多彩！

培根随笔读后感篇八

弗兰西斯·培根就是这本书的作家，他是英国著名的哲学家，作家和科学家。他竭力倡导“书史使人明智，读诗使人聪慧，数学使人精密，哲理使人深刻，伦理使人有修养，逻辑修辞使人善辩”他推崇科学发展科学的进步思想和崇尚知识的进步口号。一直推进着社会的进步。他还有许多著作如《学术的发展》、《论说文集》、《论事物的本性》等。

在这数十篇随笔中，《论真理》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。“真理是什么东西？”彼拉多当年玩世不恭地取笑说。他提这个问题是不指望得到答案的。世人多数心随境变，他们认为坚持一种信念就等于自戴一种枷锁，会使思想和行为无法自行其是。虽然作为一种学派的怀疑论早已消逝，但持这种观点者仍大有人在——尽管他们的观念未必像古人那样清晰而透彻。

谎言——虚伪的代名词（不包括善意的），文中说的一句话我很认同，人们之所以愿意去追随谎言是为了是“由于谎言更能迎合人性中的那些恶习”，人性，一个强壮到不能再伟大的事物，却又同时渺小到不能再脆弱，追随谎言，是在逃避，去逃避那些内心中某些事物被活生生、血淋淋地揭开。文中说得不错，气炸地行为像蛇，只能靠肚皮爬行。没有任何罪恶比虚伪和背叛更可耻的！所以蒙田在研究“骗子”这个词为何如此可憎时说得好：“深思一下吧！说谎者是这样

的一类人，他敢于狂妄地面对上帝，却不敢勇敢地面对世人！”

正是如此！曾经有一个预言，说基督返回人间的时刻，就是在大地上找不到诚实者的时刻——而谎言就是请求上帝来执行末日审判的丧钟之声。对于虚伪和欺诈者们，这乃是一个严肃的警告啊！别真的让童年成为最“纯真”的时光，然后永远尘封在回忆最深的角落里。

读完这书后，我忽然想起，人是没有十全十美的，而且每个人的理想与信念不同，当然，所追求的事物和追逐的梦想也各不相同，不可把自己的喜好强加在别人身上，也不能依照自己的喜好来评判他人。况且人是两面的嘛！应多看看别人的优点，吸取精华之处来弥补自己的不足，为将来漫漫人生路打下坚实的基础。

一本好书可以使人明白一个道理，一本好书可以为人建造一条捷径，一本好书甚至可以改变人一生的命运！如同培根所说：读史使人明智，读诗使人灵秀，数学使人周密，科学使人深刻，伦理学使人庄重，逻辑修辞之学使人善辩，不得不肯定，从某一方面来说，这是一本使人上进的好书！